

证券代码：839221

证券简称：天龙新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为有效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能，进一步拓展优势竞争力，经公司慎重考虑，决定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3月13日。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龙新材，证券代码：839221）自2019年3月14日（星期四）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停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2019年6月13日（星期四）。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